

民间借贷借款合同(模板8篇)

随着人们对法律的了解日益加深，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减少和防止发生争议的重要措施。相信很多朋友都对拟合同感到非常苦恼吧。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合同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民间借贷借款合同篇一

贷款人（全称）_____

担保人（全称）_____

担保人（全称）_____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各方当事人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本合同所有条款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一、借款

1、借款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_

2、借款用途：_____

3、借款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借款月利率：_____，利息按半年结算。

5、本合同记载的借款金额、借款期限、利率等与借条记载不一致时，以借条记载为准，借条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贷款人认为债权有风险时，可提前收回。

7、复利依据双方约定的利率按年结算。

二、划款方式

贷款人依据本合同约定将上述借款金额划入借款人在_____行开立的账户，账号/银行卡号为：_____。

三、还款：

借款人与贷款人约定按半年结息，到期还本。结息日分别为____年__月__日、____年__月__日。借款人须于每一日结息日结息。如借款本金的最后一次偿还不在结息日，则未付利息应利随本清。

四、借款担保

1、本合同项下的担保方式为保证。

2、担保范围包括：本合同项下借款本金、利息、违约金、诉讼（仲裁）费、律师费、处置费、过户费等。贷款人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的费用。

3、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4、担保人已按有关规定和程序取得本合同担保所需的授权。

5、本合同项下同时存在两个以上担保人的，各担保人对本合同项下借款承担连带共同担保责任，贷款人有权选择任一或者各个担保人承担担保责任。

6、保证期间为借款到期日起二年。

7、债务人未按本合同约定履行债务的，保证人自愿履行保证责任。保证人未按本合同约定履行保证责任的，贷款人有权

直接从保证人在任何账户中划收。

8、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贷款人有权要求担保人承担担保责任。

(1) 本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

(2) 担保人被撤销、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或者出现其他解散事由。

(3) 担保人被人民法院受理破产申请或者裁定和解。

(4) 借款人、担保人死亡，被宣告失踪或者被宣告死亡。

(5) 借款人、担保人违反本合同项下义务。

(6) 其他严重危害贷款人权利的情形。

四、争议解决

本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各方可协商解决，也可按诉讼方式执行。在诉讼期间，本合同不涉及争议的条款仍须执行。

五、合同的生效及份数

本合同自各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一式___份，其中借款人___份，贷款人___份，担保人___份，份效力相同。

借款人（签字） 贷款人（签字）

身份证件名称及号码 身份证件名称及号码

担保人（签章） 担保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身份证件名称及号码：

签约日期：__年__月__日

签约地点：_____

民间借贷借款合同篇二

出借人：_____

借款人：_____

借款人因_____需要，向出借人借款，双方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借款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借款金额

第一条 出借人向借款人提供借款资金人民币(大写) 万元。

二、借款期限及用途

第二条 本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为 个月，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借款实际发放日与借款起始日不一致的，借款起始日以借款实际发放日为准，借款期限随之顺延。

第三条 借款指定用于 ，借款人不得挪作他用。

三、借款利率及支付方式

第四条 本合同项下借款利率为固定利率，借款月利率为_____%。

第五条 本合同项下借款本息采用以下_____方式归还：

1. 本金到期一次性归还，利息按月支付，到期利随本清。每月利息_____元。如涉及到按日计算利息，日利率=月利率30。付息日为每月的 日，还本日为借款到期日。

利息计算方式为：按月计算，即每月应付利息 = 借款本金月利率。借款起息日为出借人转账之日，如借款起息日至首个付息日或最后一个付款月为非整月的，按实际借款天数计算利息。

第六条 借款人应当将借款本金和利息等通过转账方式支付到出借人名下的银行账户，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名：

账号：

开户行：

四、借款的发放

第七条 在下列条件全部符合前，出借人有权拒绝放款：

3. 没有发生可能对借款人的还款能力有不利影响的事件，如有债务纠纷、正在诉讼中等；

4. 借款人没有违反本合同的约定；

5. 其他先决条件： 。

第八条 本合同第七条所列条件全部满足且借款人办妥相应借款手续后，出借人在 个工作日内放款。双方一致同意，出借人将借款通过转账方式汇入借款人以下账户，转账一旦成功，即视为借款已被借款人提取和使用。

户名：

账号：

开户行：

五、借款人债务范围及清偿顺序

第九条 本合同项下借款人借款及所涉债务系指借款本金、利息、违约金、赔偿金以及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所花费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公证费、评估费、鉴定费、拍卖费、保全费、诉讼或仲裁费、送达费、执行费、保管费、过户费、律师代理费、差旅费等全部费用)。

第十条 出借人依本合同和相应担保合同所获得的用以清偿债务的款项，原则上按照先清偿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再清偿违约金、赔偿金，之后清偿利息，最后清偿本金的顺序进行清偿。

六、借款人的陈述与保证

第十一条 借款人是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具备所有必要的权利能力和行为能力，能以自身名义履行本合同的义务并承担相应责任。

第十二条 借款人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是借款人真实的意思表示，不存在任何法律上的瑕疵。

第十三条 借款人在签署和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向出借人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及信息是真实、准确、完整和有效的，未向出借人隐瞒可能影响其还款能力的任何信息。

七、出借人的权利和义务

第十四条 出借人有权对借款人的借款使用情况、经营情况和

财务资金状况、负债和对外担保、重大健康状况、婚姻、工作、收入、住所、个人财产等信息和情况进行检查、监督，借款人应给予配合并按时如实提供出借人要求的有关资料和报告相关信息。

第十五条 在借款人履行本合同约定义务的前提下，出借人应按本合同约定向借款人发放借款。

第十六条 对借款人存在逃避出借人监督、拖欠借款本金及利息、恶意逃废债务或其他严重违约行为时，出借人有权向有关部门或单位予以通报，并有权在新闻媒体上公告催收，出借人作出的通报和公告行为视为向借款人主张权利。

八、借款人的权利和义务

第十七条 借款人应当按本合同约定用途使用借款，不得将本合同项下借款挪作他用。借款人应承担本合同项下所有费用支出，包括但不限于公证费、鉴定费、评估费、登记费、保险费等。

第十八条 借款人应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间、金额和币种偿还本合同项下的借款本金并支付利息。

第十九条 借款人应在下列事项发生或可能发生之日起五日内书面通知出借人：

2. 借款人或其家庭成员的工作、收入发生重大变化；

3. 借款人姓名/名称、住所、联系方式发生变更；

6. 借款人投资或实际控制的公司、个体工商户、其他组织经营出现严重困难，财务状况恶化，或发生其他有可能影响借款人投资安全的事项。

第二十条 本合同项下的担保发生不利于出借人债权的变化时，借款人应按出借人的要求及时提供出借人认可的其他担保。

本款所称变化包括但不限于：担保人停产、歇业、解散、停业整顿、被撤销、营业执照被吊销、申请或被申请破产；担保人的经营或财务状况有重大变化；担保人的收入发生重大变化；担保人涉及重大诉讼或仲裁案件；担保物的价值减少或可能减少或被采取财产保全等强制措施；担保人在担保合同项下有违约行为；担保人与借款人发生争议；担保人要求解除担保合同；担保合同未生效或无效或被撤销；担保物权不成立或无效；担保人为自然人时健康状况恶化或被有关部门追究行政责任或刑事责任时；或影响出借人债权安全的其他事件等。

九、提前还款

第二十一条 借款人要求提前还款的，应提前向出借人提出申请，经出借人同意后，双方应另行签订书面协议，载明双方权利与义务。未经出借人同意，借款人不得提前还款。

十、担保方式

第二十二条 为保证本合同项下的借款能得到清偿，借款人向出借人提供下列第 项担保：

1. 保证(详见编号为 《保证合同》)；
2. 抵押(详见编号为 《抵押合同》)；
3. 质押(详见编号为 《质押合同》)；
4. 其它： 。

十一、违约责任

第二十三条 借款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违约，出借人有

权停止支付借款人尚未交付的借款，单方面宣布合同项下已发放的借款提前到期并要求借款人立即偿还所有到期借款本金并结清利息：

1. 借款人未按本合同第三条约定使用借款；
2. 借款人未按本合同的约定按期足额偿还本金或支付利息；
5. 违反本合同第十九条的规定未及时通知出借人的；
6. 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借款人发生可能危及出借人债权安全的任何事件。

第二十四条 借款人逾期支付利息的，自逾期之日除按约定利率支付利息外，需每日向出借人按借款本金的日千分之三支付违约金，直至还清该笔利息为止。

第二十五条 借款人逾期支付本金的，自逾期之日起，每逾期一天，应计收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本合同约定的日利率(1+ %)拖欠的本金数额，直至本金全部还清之日止。

第二十六条 借款人未按本合同约定用途使用借款的，借款人对挪用的借款从挪用之日起计收违约金，每挪用一天，应计收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本合同约定的双方执行的合同期内日借款利率(1+ %)实际挪用金额。

第二十七条 对既逾期又挪用的借款，违约金按照本合同第二十五条款和第二十六条约定的违约金中较高的违约金标准计收。

第二十八条 借款人未按时足额偿还借款本金、支付利息的，应当承担出借人为实现债权而支付的所有费用，该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和所有其他应付合理费用。

十二、争议解决方式

第二十九条 凡由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和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出借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法院起诉。争议期间，各方仍应继续履行未涉争议的条款。

十三、通知与送达

第三十条 出借人的联系信息如下：

通讯地址：

电话：

传真：

emall□

借款人的联系信息如下：

通讯地址：

电话：

传真：

emall□

第三十一条 双方履行本合同过程中相互发送的函件或通知应按照本合同第三十条所预留的联系方式和地址进行送达：

1. 如为信函，以邮戳所示日期为送达之日；
2. 如为传真，发送之日即为送达之日；

3. 如为专人递送，收件人签收之日为送达之日；
4. 如交由专业快递公司递送，以寄件人交寄后满三日为送达之日；
5. 如用电子邮件送达，电子邮件发出之日为送达之日。

第三十二条 任何一方变更其联系方式或地址应及时书面通知另一方，否则另一方仍有权将变更前的联系方式视为有效。

十四、特别提示

第三十三条 本合同系各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依法协商订立，所有合同条款均是双方意思的真实表示。双方均已采取合理的方式提请另一方注意合同中免除或限制当事人责任的条款，并按照另一方的要求，对有关条款进行了解释和说明，签约各方对本合同条款含义认识一致。

十五、合同生效

第三十四条 本合同经合同双方签名或盖章后成立，自出借人支付出借款项之日起生效。

第三十五条 对本合同的任何变更应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作出。变更条款或协议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除变更部分外，本合同其余部分依然有效，变更部分生效前本合同原条款仍然有效。

第三十六条 本合同一式三份，出借人执两份、借款人执一份。

十六、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民间借贷借款合同篇三

借款人即抵押人（以下简称甲方）_____

贷款人即抵押权人（以下简称乙方）_____

保证人即售房单位（以下简称丙方）_____

甲方因购买或建造或翻建或大修自有自住住房，根据xx市公积金管理中心和《职工住房抵押贷款办法》规定，向乙方申请借款，愿意以所购买或建修的住房作为抵押。乙方经审查同意发放贷款。在抵押住房的房地产权证交乙方收押之前，丙方愿意为甲方提供保证。为明确各自的权利和义务，甲，乙，丙三方遵照有关法律规定，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共同遵守执行。

甲方向乙方借款人民币（大写）_____元。

甲方借款用于购买，建造，翻建，大修座落于_____区（县）_____街道（镇）_____路（村）_____弄_____号_____室的住房。

借款合同期限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贷款利率按签订本合同时公布的利率确定年利率为___%（月利率___%）在借款期限内利率变更，按中国人民银行规定办理。

甲方应在本合同签订后，在乙方开立活期储蓄存款户（储蓄卡帐户），将自酬资金存入备用。如需动用甲方本人，同户

成员，非同户配偶和非同户血亲公积金抵充自筹资金的，需提供当事人书面同意的证明，交乙方办理划款手续。甲方已将自筹资金支付给售房单位作首期房贷并有收据的可免存。

向售房单位购买住房或通过房地产交易市场购买私房的甲方在此不可撤销地授权乙方，在办理住房抵押登记获得认同（乙方确定）之日起的五个营业日内将贷款金额连同存入的自筹资金全数以甲方购房款的名义转入售房单位或房地产交易市场在银行开立的帐户。

甲方建造，翻建，大修自住住房的，在本合同生效后自筹资金用完或将要用完时，有乙方主动将贷款资金划入甲方在乙方开立的活期储蓄存款户储蓄卡帐户）按工程进度支用。

贷款本金和利息，采用按月等额还款方式。

贷款从发放的次月起按月还本付息。根据等额还款的计算公式计算每月等额还贷款本息，去零进元确定每月还本息额，最后一次本息接清。

(1) 第一期（合同签订时）每月还本息额为：人民币（大写）
_____万_____仟_____百
拾_____元整。

(2) 第二期至以后各期每月还本息额根据当年银行公布的个人住房公积金贷款利率计算，以乙方书面通知为准，同时变动分期每月还本息额。

甲方需动同本人，同户成员，非同住配偶和直系血亲公积金用于偿还贷款本息的，可在每年的_____月份办理一次，手续与本合同第五条公积金抵充自筹资金相同。

储蓄卡，信用卡还款。

甲方必须办理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市分行储蓄卡，信用卡，委托乙方以自动转帐方式还本付息的足额款项，存入储蓄卡帐户或信用卡帐户，保证乙方能够实施转帐还款。

当因甲方原因造成用卡还款失败时，甲方必须持现金到原贷款经办行还款。

甲方提前将未到期贷款本金全部还清，乙方不计收提前还款手续费，也不退回按原合同利率收取的贷款利息。

本合同项下甲方购买的住房由丙方提供阶段性保证。在未将房地产权证交乙方收押前，如发生借款人违约连续三个月拖欠贷款本息，罚息及相关费用，丙方须在接到乙方发出《履行保证责任通知书》后的十日内负责代为清偿。保证期限从贷款发生之日起，至乙方取得房地产权证收押之日为止。

保证期间，借款合同的甲，乙方协议变更借款合同内容，应事先征得丙方的书面同意。

本合同项下甲方购买，建造，翻建，大修的住房作为借款的抵押担保，由甲，乙方另行签订《住房抵押合同》。甲方购买期房的，应将购房预售合同交乙方保管。

甲，乙，丙三方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的十日内，向公证机关办理本合同和甲，乙方签订的住房抵押合同公证。

本合同生效后，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和解除本合同。

甲方如将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转让给第三方，应符合有关规定，并应事先经一方书面同意（如在保证期间应征得丙方同意），其转让行为在受让方和乙方重新签订借款合同后生效。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合同约定发放贷款；

甲方必须按约定用途使用乙方贷款，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将乙方贷款挪作他用。

乙方应按合同规定期限及时发放贷款。

甲方在执行本合同期间，未按月偿还贷款本息为逾期贷款，乙方按规定对其欠款每_____天计收万分之_____的罚息；并由甲方在活期储蓄或储蓄卡帐户内存入一个月的贷款数，保证按时归还乙方贷款。

甲方如连续六个月未偿还贷款本息和相关费用，或被发现申请贷款时提供资料不实以及未经已防书面同意擅自将抵押住房出租，出售，交换，赠与等方式处分抵押住房的，乙方有权提前收回贷款本息，直至处分抵押住房，如不足以偿还欠款的没有继续向甲方追偿欠款的权利。

甲方未将乙方贷款按合同约定使用而挪作他用，对挪用部分按规定每天计收万分之十二的罚金。

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可以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向乙方所在的人民法院起诉。在协商或诉讼期间，本合同不涉及争议部分的条款，仍须履行。

_____□

本合同自甲，乙，丙三方签订后生效，丙方保证责任至甲方所购商品房的《房地产权证》和《房地产其他权证证明》交乙方执管后终止。甲，乙双方承担责任至合同项下贷款本息和相关费用全部清偿完毕后终止。

本合同正本一式五份，甲，乙，丙各执一份，公证机关，房地产登记机构个执一份，副本按需确定，其中：送城市公积金管理中心一份。

甲方：（私章）_____乙方：（私章）_____

（签字）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

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或其授权代理人）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民间借贷借款合同篇四

贷款银行（简称乙方）

甲方为适应生产发展需要，依据_____，特向乙方申请贷款，经乙方审查同意发放。为明确双方责任，恪守信用，特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1. 甲方向乙方借款人民币(大写) 万元，规定用于

2. 借款期限约定为 年 个月，即从 月 日至 年 月 日。乙方保证按计划 and 下达的贷款指标额度供应资金，甲方保证按规定的用途用款。预计分次用款计划为：

年 月 万元；年 月 万元；年 月 万元；年 月 万元。

3. 贷款利息，自支用贷款之日起，以支用额按月息计算，按季（或月）结息。甲方不按期归还贷款，逾期部分加收利息 %；不按规定用途使用贷款，挪用部门罚收利息 %；超储、积压设备、材料占用的贷款，加收利息 %。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如国家调整利率，从调整之日起，乙方即按调整后的贷款利率计（结）算贷款利息，同时书面通知甲方和担保单位。

4. 甲方保证按还款计划归还贷款本金。还款计划为：

年 月 万元；年 月 万元；

年 月 万元；年 月 万元。

甲方保证按下述方式按时付息：

甲方不能按时付息的，乙方有权从甲方帐户中扣收或暂时停止支付贷款。

5. 借款到期，甲方如不能按期偿还，由担保单位代为偿还。担保单位在收到乙方还款通知一个月后仍未归还，乙方有权从甲方(或担保方)的各项投资和存款户中扣收，或变卖甲方抵押的财产归还其借款。

6. 乙方有权检查贷款使用情况，了解甲方的经营管理、计划执行、财务活动、物资库存等情况。甲方保证按季提供有关统计、会计、财务等方面的报表和资料。

7.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因实行承包、租赁、兼并等而变更经营方式的，必须通知乙方参与清产核资和承包、租赁、兼并合同(协议)的研究、签订的全过程，并根据国家有关规定落实债务、债权关系。

8. 需要变更合同条款的，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应签订借款合同补充文本。

9. 甲方需向乙方填送借款申请书，并对偿还借款本息，以抵押或(和)第三方保证的方式提供担保，并签订抵押、担保协议书。甲方填送的申请书和各方签订的协议书，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0. (甲方双方商定的其它条款)

11.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贷款本息全部偿清后失效。

12. 本合同正本三份，甲乙双方、保证方各执一份，副本 份，送乙方财会部门和有关部门。

借款单位：（公章） 贷款银行：（公章）

法定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签字）

或负责人：（签字）

担保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x年月日

民间借贷借款合同篇五

甲方（出借人、抵押权人）：_____，身份证号码、住址：_____详见后附身份证复印件。

乙方：（借款人）：_____，身份证号码、住址：_____详见后附身份证复印件。

丙方：（抵押人）：_____，身份证号码、住址：_____详见后附身份证复印件。

本合同各方根据法律、法规，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为明确责任，恪守信用，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并保证共同遵守。

借款条款借款金额：合同能源管理甲方同意借款给乙方人民币_____万元整。（小写：_____元）

借款用途：用于经营投资。

借款利率：月利率按照分计算。

借款期限：个月，自年月日到年月日止。如实际借款数额和实际放款日与该借款合同不符，以实际借款数额和日期为准。乙方收到借款后应当出具借条，乙方出具的借据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借款的归还：利息和本金到期日一并归还，借款结清后，甲方归还乙方先前出具的借据。如推迟还款，乙方应当按日支付违约金千分之五。

本合同的有效期限内，发生下列事项的之一的，甲方有权宣布本合同下的借款提前到期，购房合同要求借款人在规定期限内偿还本金及利息而无需为正当行使上述权利所引起的任何损失负责。

乙方违反本合同借款条款中的任何条款。

根据担保条款的约定，因抵押人、抵押物发生变故或者抵押人违法担保条款的约定，致使抵押人需要提前履行义务的。

乙方发生其他可能影响归还甲方借款本息的行为。

本合同的相关费用（包括抵押登记、公证等）均由乙方负责。

抵押条款现抵押人同意以其所有的房屋的价值为抵押，劳务合同为本《借款合同》下的借款做担保。抵押物基本情况详见所附房屋所有权证、国有土地所有权证复印件。

抵押担保范围为本《借款合同》下的借款本金、利息、违约金及实现债权的其他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法院诉讼费、律师费等）

抵押期限自抵押登记之日起到主债务履行完毕止。

抵押期间，未经过抵押权人书面同意，抵押人不得变卖、赠与或以其他方式处分抵押物。

本合同中借款条款如因某种原因致使部分或全部无效，不影响抵押条款的效力，抵押人仍应当按照约定承担责任。

其他条款本合同自甲方、乙方、丙方签字后生效，本合同的抵押条款在办妥抵押登记后生效。

如借款人违法本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效力。房屋出租合同抵押权人执2份，借款、抵押人各执一份。

如本合同发生争执或纠纷，各方同意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丙方：_____

合同签订日期：年月日

民间借贷借款合同篇六

甲方（出借人、抵押权人）：

乙方（借款人、抵押人）：

甲乙双方经充分协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在自愿、平等的基础上，明确责任，恪守信用，订立本合同，一致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第一条：借款金额为人民币（大写□x元整；（小写□x元。

第二条：借款期限为___自乙方收到借款出具借条给甲方之日起计算，截止日期按借款期限类推。

第三条：借款用途：不能进行非法活动，否则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第四条：借款利率为___每月，每月月末支付，但不得超过国家规定同期贷款四倍利率。

第五条：甲方将全部借款金额按照借款人要求分批或一次性发放借款。借款利息自乙方收到借款出具借条给甲方之日起计算，借款利息按实际用款金额和用款天数结算，利随本清。

第六条：借款人可多次、部分提前还款。借款人需要提前还款的，应提前7日通知甲方。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收，但不可抗拒的原因除外。

第七条：乙方自愿用位于下面所诉房屋___套作为抵押向甲方，并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抵押物详细情况如下：

坐落：

产权证号：

产权人：

产权类别：

建筑面积：

结构：

抵押人承诺本抵押物无其他所有权利瑕疵。

第八条：抵押担保范围为本合同项下的借款本金、利息、逾

期的违约金和实现债权、抵押权的费用。

第九条：甲乙双方应在本合同签订后，本合同经公证后乙方配合甲方到房管部门办理抵押登记手续，并将他项权利证书及抵押登记证明交于甲方保管，如需交纳房产税等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十条：抵押人在抵押物抵押期间，如要行使抵押物的处分权和其他权利，应按有关法律法规办理。

第十一条：借款人如期履行合同，付清本合同约定的本息及其他费用后，本合同即告终止。本合同项下债权债务结清后甲方配合乙方到房管部门办理抵押注销登记手续，并将抵押物所有权凭证退还抵押人。

第十二条：乙方如借款到期，未能按期归还借款或未能按时付息，则应承担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作为补偿；借款期未到期前，在乙方按时付息的前提下，甲方不得要求乙方提前还款，否则应承担合同总金额20__%的违约金作为补偿。

第十三条：本合同履行中发生纠纷，合同各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有权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四条：补充条款：

第十五条：本合同一式x份，各方当事人各持x份，公证处、房管部门各一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xxxx年xx月xx日

民间借贷借款合同篇七

金融合同是指平等主体之间以金融资产及其衍生品为对象,明确相互权利义务关系的协议。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2016个人借款合同范本,欢迎阅读!

甲方(借款人)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乙方(贷款人)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甲乙双方就借款事宜,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达成如下协议,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乙方贷给甲方人民币(大写)_____,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前交付甲方。

借款利息: _____

借款期限:

还款日期: ____年 ____月 ____日。 还款方式: 现金/_____支付。

违约责任:

1、借款方的违约责任

(1)借款方不按合同规定的用途使用借款,贷款方有权收回部分或全部贷款,对违约使用的部分,按银行规定的利率加收罚息。

(2) 借款方如逾期不还借款，贷款方有权追回借款，并从到期日起付日息1% .

(3) 借款方使用借款造成损失浪费或利用借款合同进行违法活动的，贷款方应追回贷款本息，有关单位对直接责任人应追究行政和经济责任。情节严重的，由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2、贷款方的违约责任

(1) 贷款方未按期提供贷款，应按违约数额和延期天数，付给借款方违约金。违约金数额的计算与加收借款方的罚息计算相同。

(2) 利用借款合同进行违法活动的，追究行政和经济责任。情节严重的，由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争议解决方式： 双方协商解决，解决不成，提交_____
人民法院。

本合同自 _____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合同文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字、盖章) 乙方(签字、盖章 附身份证复印件)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签订日期：

民间借贷借款合同篇八

(本合同用于公民个人借款使用，格式清晰，内容严谨，符合法律规定，可直接打印使用，使用前请删除本段文字。)

传真： _____， 电子邮
箱： _____，

根据《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本着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协商一致，达成本合同，并保证共同遵守执行。

一、借款金额：出借人向借款人借款人民币
元（大写： ）。

二、借款用途
为 。

三、借款利息：借款利率为 % /年 ，按月收息，乙方在借款到期日一次性还清借款本金和利息，借款期限跨年的，应在每年年末12月31号结清当年利息。

四、借款期限：借款期限从 年 月 日起
至 年 月 日止。如实际放款日与该日期不符，以实际借款日期为准。放款以甲方转账的银行凭证为准，甲方交付现金的，乙方应向甲方出具收条。

五、保证条款

1. 乙方应按照借款合同规定的用途使用借款，不得挪作他用，不得用借款进行违法活动。

任，保证期限为借款到期后两年。

六、违约责任

1. 乙方逾期支付利息的，自逾期之日除按约定利率支付利息外，应每日向甲方按借款本金的日千分之 五 支付违约金，直至还清该笔利息为止。迟延支付达 三 十日，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2. 若因乙方的原因导致甲方单方终止合同，乙方除了应在合

同终止后的5日内还清已产生的利息和借款本金，还应支付相当于借款本金百分之二十的违约金。

5. 乙方未按时足额偿还借款本金、支付利息的，应当承担甲方为实现债权而支付的所有费用，该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和所有其他应付合理费用。

七、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任意一方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八、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叁份，双方各执壹份，保证人执壹份，合同文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出借人（签字捺手印）：

借款人（签字捺手印）：

保证人（签字捺手印）：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